证券代码:002692 证券简称:远程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1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6月27日、2024年7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关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2024-038)。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7月15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7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上午9:15一9:25,9:30一11:30,下午13:00一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宜兴市官林镇远程路8号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汤兴良先生。

7、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50,471,50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34.877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及股东代表共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18,404,30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30.4122%。

(3)网络投票情况

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1人,代表股数32,067,2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4.4653%。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44,476,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07%。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3%。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关联股东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联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二)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表决结果:

同意44,476,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07%。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3%。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关联股东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联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表决结果:

同意44,476,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07%。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3%。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关联股东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联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

同意44,476,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07%。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3%。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关联股东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联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

同意44,476,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07%。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3%。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关联股东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联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5、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

同意44,476,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07%。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3%。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关联股东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联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6、限售期

表决结果:

同意44,476,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07%。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3%。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关联股东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联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7、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表决结果:

同意44,476,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07%。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3%。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关联股东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联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8、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

同意44,476,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07%。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3%。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关联股东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联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9、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

同意44,476,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07%。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3%。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关联股东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联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10、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

同意44,476,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07%。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3%。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关联股东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联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三)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44,476,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07%。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3%。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关联股东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联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四)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44,476,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07%。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3%。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关联股东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联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五)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44,476,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07%。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3%。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关联股东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联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六)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44,476,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07%。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3%。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关联股东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联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七)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250,382,70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45%。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5%。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八)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250,382,70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45%。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5%。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九)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本次发行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44,476,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07%。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3%。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关联股东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联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认购对象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44,476,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07%。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3%。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关联股东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联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一)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250,382,70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45%。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5%。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十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44,476,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07%。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3%。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关联股东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联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三)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250,382,70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45%。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5%。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十四)关于与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44,476,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07%。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93%。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关联股东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联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十五)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250,382,70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45%。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5%。

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44,181,9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94%。

反对88,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6%。

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王恺律师、王伟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的《关于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五日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延长存续期限并修改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的公告

为更好地服务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投资者,在切实保护现有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经与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对本集合计划延长存续期限至2025年1月26日,并对本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和《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进行相应修改。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延长存续期限方案

本集合计划存续期限由"自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日起存续期不得超过3年"延长为"自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日起存续期至2025年1月26日"。

本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日特指根据《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变更后的《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生效日,即2021年7月27日。

二、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修改

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修改详见附件《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修改前后文对照表》。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的修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且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程序。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将根据上述内容更新产品资料概要相关部分。

三、本集合计划延长存续期限事宜及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修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此外,本集合计划设置特殊开放期(2024年7月29日至2024年8月9日),在特殊开放期内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本集合计划计划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申请,上述赎回不受一年的最短持有期限限制,同时暂停特殊开放期及2024年7月22日至2024年7月26日的申购,具体请见《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暂停申购公告》。若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不同意延长存续期限事宜的,可于特殊开放期内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自行通过本集合计划销售机构办理退出事宜。

四、其他事项

1、本公告仅对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延长存续期限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集合计划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阅《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A类份额)产品资料概要》、《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B类份额)产品资料概要》、《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C类份额)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资料。

2、本公告所述的"基金"也包括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完成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产品。

3、风险提示:

(1)本集合计划自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日起存续期至2025年1月26日,同时本集合计划对于每份集合计划份额均设置一年的最短持有期限。资产管理合同剩余存续期限不足365天时申购的本集合计划A类或C类计划份额,可能将面临持有时间不满一年的期限内资产管理合同终止的风险。

(2)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集合计划前应认真阅读本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4、如有疑问,敬请致电或登录管理人网站了解相关情况,咨询电话:021-23154328,公司网站:www.htsamc.com。

特此公告。

附件:《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6日

附件:《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一)《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改动位置	原合同条款	变更后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集合计划的基本情况	六、集合计划的存续期限 自《海通海蓝内需价值优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生效至本合同终止之间的期限。 本集合计划自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日起存续期不得超过3年。	六、集合计划的存续期限 自《海通海蓝内需价值优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生效至本合同终止之间的期限。 本集合计划自本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日起存续期至2025年1月26日。本集合计划到期后,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执行。
第五部分 集合计划的存续	《资产管理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集合计划合并或者终止资产管理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开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资产管理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集合计划合并或者终止资产管理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集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集合计划自本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日起存续期至2025年1月26日。本集合计划到期后,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执行。如本集合计划到期后,不符合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的要求而须终止本集合计划的,无须召开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在2025年1月26日资产管理合同到期的风险。

(二)《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改动位置	原招募说明书条款	变更后招募说明书条款
第七部分 集合计划的存续	《资产管理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集合计划合并或者终止资产管理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集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资产管理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集合计划合并或者终止资产管理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集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本集合计划自本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日起存续期至2025年1月26日。本集合计划到期后,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执行。如本集合计划到期后,不符合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的要求而须终止本集合计划的,无须召开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
第十九部分 风险揭示	一、投资本集合计划的风险 … 新增	一、投资本集合计划的风险 … 13、资产管理合同到期的风险 本集合计划自本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日起存续期至2025年1月26日。本集合计划到期后,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执行。如本集合计划到期后,不符合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的要求而须终止本集合计划的,无须召开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在2025年1月26日资产管理合同到期的风险。
第八部分 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	一、召开事由 1、当出现或需要决定下列事由之一的,应当召开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但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或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1)终止《资产管理合同》;	一、召开事由 1、当出现或需要决定下列事由之一的,应当召开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但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或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1)终止《资产管理合同》(因不符合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的要求而须终止本集合计划的除外);

本资产管理合同一并更新管理人的基本信息。

本招募说明书一并更新管理人、托管人的基本信息、相关服务机构信息和其他披露事项的调整。

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7月1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
基金简称	海通红利优选
基金主代码	85000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7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2024年7月22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为保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平稳运作,保护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海通红利优选A	海通红利优选B	海通红利优选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850688	850006	850699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注:2024年8月12日,本集合计划A类份额和C类份额将恢复办理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如有疑问,投资者可登录管理人网站(www.htsamc.com)或拨打管理人的客服热线95553咨询。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集合计划前应认真阅读仔细阅读《海通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海通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601688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4-04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华泰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3,000万美元。若本次担保实施后,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担保余额为9.58亿美元(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被担保方华泰国际财务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国际")的附属公司华泰国际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国际财务")于2020年10月27日设立本金总额最高为30亿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境外中期票据计划(以下简称"中票计划"),此中票计划由华泰国际提供担保(以下简称"本次担保")。2024年7月15日,华泰国际财务在上述中票计划下发行一笔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3,000万美元。按2024年6月28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1美元=7.1268元人民币)折算,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14亿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及其财务状况概述

1.名称:华泰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2.注册地点:英属维京群岛(BVI)

3.公司编号(英属维京群岛):1838149

4.最新信用等级状况:不适用

5.法定代表人/公司负责人:王磊

6. 经营情况:被担保人系特殊目的公司(SPV),自成立以来未开展任何业务活动,也未进行任何投资,本次担保发生前处于正常存续状态,无任何正在进行的投资。现任董事为王磊先生。

(二)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人为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的附属公司,公司通过华泰国际间接持有被担保人100%的股权。

(三)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华泰国际财务与华泰国际、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于2024年1月11日签署的《信托契据》,华泰国际作为担保人就华泰国际财务在此中票计划下发行的中期票据,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2024年7月15日,华泰国际财务在该中票计划下发行一笔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3,000万美元,由华泰国际提供担保。

截至本次发行前,华泰国际作为担保人,已为发行人本次中票计划项下的存续票据之偿付义务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本次发行后,担保余额为9.58亿美元(含本次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发行一笔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3,000万美元,主要为配合业务发展及补充日常营运资金需要。被担保人华泰国际财务是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的附属公司。华泰国际财务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但公司通过华泰国际对其持有100%控股权,能够及时掌握其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该项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担保事项的内部决策程序及董事会意见

公司2020年12月3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1年2月8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根据该议案,由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和首席财务官共同或分别决策发行境外外币债券,并全权办理发行相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主体及发行方式、债务融资工具品种、发行规模、发行期限等,并根据融资工具的特点及发行需要,公司或公司全资附属公司可为境外全资附属公司(包括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发行主体)发行境外债务融资工具提供担保,担保范围包括债券本金、相应利息及其他费用,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担保方式。公司2023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3年6月30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决议有效期的议案》。根据该议案,上述一般性授权的决议有效期延长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近日,华泰国际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担保中期票据计划项下发行票据的议案》,同意对华泰国际财务在中票计划下发行的中期票据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89.10亿元,全部为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19.93亿元,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1.72%及17.86%。

上述担保总额包含已批准的担保总额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担保债务逾期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002442 证券简称:龙星化工 公告编号:2024-066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龙星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 2024 年7 月 15 日,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85%的情形,已触发"龙星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2、公司于2024年7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龙星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龙星转债"转股价格,且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的次一交易日起未来六个月内(即 2024 年 7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 月 15 日),如再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 2025 年1 月 16日起算,若再次触发"龙星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龙星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龙星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920号)核准,公司于2024年2月1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7,547,539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54,753,900.00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可转债于2024 年3月6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龙星转债",债券代码"127105"

(二)可转债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6个月后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自2024年8月7日至2030年1月31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可转债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由于公司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星转债"的转股价格已于2024年6月20日起由6.13元/股调整为6.01元/股。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如下: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A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不向下修正"龙星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说明

截至 2024 年 7月15日,公司股票已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6.01 元/股的 85%(即 5.11 元/股)的情形,已触发"龙星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7 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龙星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市场环境、股价走势等诸多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明确投资者预期,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龙星转债"转股价格,且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的次一交易日起未来六个月内(即 2024 年 7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 月 15 日),如再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 2025 年1 月 16日起算,若再次触发"龙星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龙星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5日